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4樓
承辦人：陳瑾瑩
電話：(03) 332-2101分機6314
傳真：(03) 339-4293
電子信箱：10063739@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桃社團字第11100932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76735200J_1110093295_ATTACH1.pdf)

主旨：本局委託桃園市遠樂心理健康關懷協會辦理「桃園市111年度志願服務研習訓練課程」一案，惠請轉知所屬運用單位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持續推動志願服務工作、落實志工教育訓練制度、宣導服務觀念，並促使市民投入公民參與，協助政府推動社會服務，特辦理本課程。
- 二、旨揭課程於111年10月至11月期間共辦理17場次，一律採桃園志工網（網址：<https://vspc.tycg.gov.tw>）網路報名，隨文檢附招生簡章1份。
- 三、如有任何課程相關疑義，請致電該會洽詢，連絡電話：03-4262881分機21、31，聯絡人：薛社工、陳社工。

正本：桃園市政府人事處、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桃園市政府民政局、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桃園市政府政風處、桃園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桃園市政府資訊科技局、桃園市政府農業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市政府體育局、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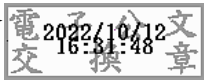
秘書室 111/10/12 16:37



181110061031 有附件



副本：桃園市遠樂心理健康關懷協會



裝

訂



線



桃園市 111 年度志願服務研習訓練課程 招生簡章

- 一、目的：為持續推動志願服務工作、落實志工教育訓練制度、宣導服務觀念並促使市民投入公民參與，協助政府推動社會服務，特辦理本課程。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 三、承辦單位：社團法人桃園市遠樂心理健康關懷協會
- 四、研習費用：全程免費。
- 五、報名相關訊息：
 - (一) 相關資訊均公布於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以下簡稱桃園志工網)，網址：<https://vspc.tycg.gov.tw/>
 - (二) 報名方式：
 1. 個人網路報名：桃園志工網→登入及註冊→教育訓練。
 2. 運用單位網路報名：需先將該員納入桃園志工網→登入及註冊→志工資料管理→志工基本資料維護之志工名單中→首頁→教育訓練。
 - (三) 報名人數因場地及防疫考量，規範 **80 人為上限**，若有釋出名額會以現場候補為優先。
 - (四) 成長、領導、督導課程需透過運用單位幫志工夥伴報名，同一班別同一單位最多開放 2 人報名。
 - (五) 各班別名額額滿即停止受理報名，並以線上系統顯示為主，系統畫面出現「待審核」即為報名通過。
 - (六) 本訓練課程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作報名所需之用，不會用做其他用途，並將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開課訊息與參與對象規定：各課程將於活動前 10 天 9：00 前，於桃園志工網最新消息處開放報名，額滿為止。

(一) 基礎訓練：以新進志工參加為主。

班別	辦理日期	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地址
A01	10/21(五)	09:00-16:00	中壢婦幼館-演藝廳	桃園市中壢區正大街 55 號
A02	11/18(五)	09:00-16:00	中壢婦幼館-演藝廳	桃園市中壢區正大街 55 號
課程內容如下：				
1.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2. 志願服務經驗分享 3. 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				

(二) 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針對投入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之志工，強化志工專業知能。

班別	辦理日期	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地址
B01	10/28(五)	09:00-16:00	中壢婦幼館-演藝廳	桃園市中壢區正大街 55 號
B02	11/25(五)	09:00-16:00	桃園市政府 B2 大禮堂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課程內容如下：1. 社會福利概述 2. 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 3. 綜合討論 4. 運用對業務簡介及工作內容介紹 (含實習)				

(三) 成長訓練：參與志願服務 1 年以上並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工，由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推薦參加。

班別	辦理日期	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地址
C01	11/3(四)-11/4(五)	09:00-16:20	中壢婦幼館-演藝廳	桃園市中壢區正大街 55 號
課程內容如下： 第一天：1. 活動及方案設計 2. 社會資源的結合及運用 3. 志工團體的運作及成長 4. 志工團體的結合及協調 第二天：1. 團康技巧 2. 志願服務的方法及技巧 3. 溝通技巧 4. 雙向溝通				

(四) 領導訓練：參與志願服務三年以上，以培訓志工幹部為主，建議由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推薦，並曾有參與成長訓練，持有結業證明。

班別	辦理日期	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地址
D01	11/2(三)	09:00-16:20	中壢婦幼館-演藝廳	桃園市中壢區正大街 55 號
課程內容如下：1. 志工督導角色與職責 2. 資源網絡整合 3. 人際網絡互動 4. 壓力管理與調適				

(五) 督導訓練：參與志願服務 3 年以上並需為運用單位聘用之志工督導、志願服務業務承辦人或志工幹部，由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推薦參加。

班別	辦理日期	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地址
E01	11/10(四)-11/11(五)	09:00-16:00	中壢婦幼館-演藝廳	桃園市中壢區正大街 55 號

課程內容如下：

- 第一天：1. 領導志工的原則及技巧 2. 志工及志工督導心理調適
3. 領導藝術 4. 即席演講
- 第二天：1. 非營利組織概述 2. 民主素養及志工團體
3. 志願服務及社會需求 4. 如何塑造志願服務文化

(六) 在職訓練 1：志願服務系統課程。

班別	辦理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上課地點	上課地址
F01	10/24 (一)	09:00-12:00	桃園志工網系統操作教學 (場次一)	聯成電腦桃園分校	桃園市桃園區大同路 11 號 4 樓
F02	10/24 (一)	13:00-16:00	桃園志工網系統操作教學 (場次二)	聯成電腦桃園分校	桃園市桃園區大同路 11 號 4 樓
F03	11/7 (一)	13:00-16:00	桃園志工網系統操作教學 (場次三)	線上課程	
F04	11/8 (二)	09:00-12:00	桃園志工網系統操作教學 (場次四)	線上課程	
F05	11/8 (二)	13:00-16:00	桃園志工網系統操作教學 (場次五)	線上課程	

(七) 在職訓練 2：

班別	辦理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上課地點	上課地址
G01	10/25 (二)	09:00-12:00	認識精油與紓壓體驗	中壢婦幼館-演藝廳	桃園市中壢區正大街 55 號
G02	10/25 (二)	13:00-16:00	粉彩和諧概論及體驗	中壢婦幼館-演藝廳	桃園市中壢區正大街 55 號
G03	11/21 (一)	13:00-16:00	志工身心調適與紓壓照顧	桃園市政府 B2 大禮堂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注意事項：

1. 考量目前疫情政策，請與會參加人員配合實施體溫測量、酒精消毒，並

務必全程配戴口罩。

2. 本訓練課程皆於活動前 20 分鐘開放簽到，上課 15 分鐘後未報到者取消其上課資格，並開放名額予現場候補者，每班至多 50 名(F01、F02 兩場系統課程上限為 30 名)。
3. 【因故請假】：報名後因故或臨時有事須請假者，請於活動辦理前 3-5 日主動告知本會，共同珍惜資源。
4. 【無故缺席登記措施】：
 - (1)範疇：成長、領導、督導、系統及在職等教育訓練課程(基礎及社福類特訓練不列入)。
 - (2)措施：在上述範疇內，採年度累計制，經查明屬實後，無故缺席數超過 2 位，該運用單位則無法再報名當年度課程及其他活動。並於隔年 1 月重新計算。
5. 為響應環保及無紙化作業，自 108 年起由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所主辦之志願服務相關教育訓練部發放紙本結業證書，有紙本證書需求者，請於完訓後 1 週，逕行登入「桃園志工網」印製。
6. 本訓練課程考量防疫安全，並減少群聚機會，未提供午餐及不提供代訂便當。
7. 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8. 課程相關資訊以當天公告為主，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進行調整。如遇天災或疫情等不可抗力，致課程無法如期舉行時，當日課程將另擇期辦理，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9. 如有任何教育訓練相關問題，歡迎於週一至週五 9:00-17:00 致電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洽詢，連絡電話：03-4262881 分機 21、31，或來信 taovtcdb@gmail.com。